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21樓

承辦人：謝亞穎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633

傳真：(02)29690187

電子信箱：AP1101@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19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特字第11315911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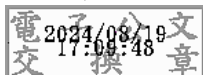
主旨：函轉有關衛生福利部製作「關懷目睹家庭暴力兒童」數位學習教材，請轉知所屬及相關單位於宣導及教育訓練參考運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8月1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89724號函辦理。
- 二、為協助第一線教保服務人員及從事幼兒教育相關工作者辨識與引導目睹家庭暴力兒童，並提升社會大眾對是類議題之關懷與敏感度，該部以學齡前兒童為對象，製作數位學習教材（大眾版及幼教人員版），請廣為宣導運用，並納入訓練課程。旨揭教材請逕至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網站（<https://dep.mohw.gov.tw/DOPS/cp-1311-79421-105.html>）閱覽及下載。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

副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